



ENRESTEC INC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屏東縣枋寮鄉精進路 50 號(屏南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管理大樓 2 樓會議室)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共計 73,825,08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2,099,974 股之 72.30%。

出席董事：袁連惟先生、吳俊耀先生、周坤元先生、周李月惠女士、蔡秉勳先生

出席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蘇慈玲女士、黃順天先生、薛仲祐先生

列 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國宗會計師

主 席：袁連惟先生

紀 錄：謝怡欣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6-11 頁)。
- 二、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 三、民國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2 頁)。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及楊博任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並出具書面報告。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6-11 頁)、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第 13-19 頁)及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第 20-26 頁)。

二、謹 提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73,825,0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3,737,017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588,423 權)	99.88%
反對權數 4,00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009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84,05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4,059 權)	0.1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五(第 27 頁)。
- 二、謹 提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73,825,0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3,730,017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581,423 權)	99.87%
反對權數 11,00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1,009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84,05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4,059 權)	0.1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提)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113 年 1 月 4 日證櫃審字第 1120079140 號函，配合興櫃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第 28-29 頁)。

三、謹 提請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73,825,0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3,737,017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588,423 權)	99.88%
反對權數 4,00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009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84,05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4,059 權)	0.1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據「公司章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擬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 二、「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第 30 頁)。
- 三、謹 提請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73,825,0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3,737,017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588,423 權)	99.88%
反對權數 4,00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009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84,05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4,059 權)	0.1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112 年 12 月 13 日證櫃監字第 1120077131 號函，配合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本公司擬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第 31 頁)。
- 三、謹 提請討論。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73,825,085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73,737,017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9,588,423 權)	99.88%
反對權數 4,00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009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84,059 權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84,059 權)	0.1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 會：同日上午 09 時 50 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主 席：袁連惟



紀 錄：謝怡欣



附件

附件一、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RESTEC INC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112 年全球景氣雖受到俄烏戰爭及以巴戰爭的持續延燒而影響部分經濟體，但隨著疫情逐漸的降溫與各國貨幣政策的緊縮已逐漸明朗，通膨的下降有望帶動整體經濟成長與市場需求的恢復。而面對近年來國際燃料價格暴漲問題，歐美日韓自 2021 年起調整電價幅度最高已達 7 成，而台灣在政府的政策抑制下，僅針對部分產業及少數高用電量民生用戶的電價對燃料價格進行凍漲，中油天然氣、桶裝瓦斯也屬於全面凍漲的狀態，致使市場再生油品及蒸氣銷售價也同步下跌。但展望國際間對於淨零排放的意識抬頭，不僅對於環保碳黑及再生油品的需求使用量迅速增加，在裂解產品的升級上也由國際間產業帶動標準方法的建立，有望對於再生產品技術的研發與市場的擴增有顯著效益。

112 年國際間企業經營受 ESG 風潮的帶動，國際品牌大廠擬定永續循環生產策略，制訂回收原物料使用目標，尤其是輪胎品牌大廠紛紛宣告設定使用廢輪胎裂解回收再生物料的生產目標後，帶動全世界廢輪胎裂解資源再生產業積極發展。建構穩定有效率的廢輪胎裂解技術，生產高品質的環保碳黑及裂解油等裂解產品，成為輪胎及橡膠產業永續發展的利器。

公司以屏南廠為主要生產基地，以循環經濟生產模式，有效地處理廢輪胎所產生的環境問題，長期致力廢輪胎裂解技術及產品應用技術開發，及裂解技術人才的培訓，所累積的經驗與技術已躍居世界前茅，並受國際肯定，開始啟動各項合作計畫，公司設備行銷業務日益熱絡。112 年公司正式承接日本普利司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設計服務工作，跨出日本地區技術行銷的進程，並啟動與國際輪胎大廠技術連結的發展。此外，公司在沙烏地阿拉伯地區同時啟動合作計畫開展，以期能協助該地區大量廢輪胎資源再生工作，拓展公司技術海外行銷。

112 年公司持續穩定生產，積極裂解技術及產品應用技術研發，提升生產技術效率，致力於產品高值化研發。在環保碳黑產銷方面，延續 111 年陸續通過世界級輪胎品牌原料認證，帶動環保碳黑的銷售量及價格提升，並能穩定供應。在裂解油產銷方面，部分供應揚泰綠能公司以穩定其蒸汽生產；部分則與碳黑製造廠合作，將廢輪胎裂解油導入碳黑生產原料用油，再進入物料循環生產，已建立穩定合作關係，推動裂解油高值化應用。

112 年完成泰國 ECO Infinic 公司第二期擴廠工程設備安裝，挹注公司工程營收。轉投資揚泰綠能公司亦開始投入生產，以半連續式裂解處理生產技術，初期處理廢輪胎及廢橡膠為主，本年度已順利通過廢棄物處理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未來逐步申請廢棄物處理機構認證，取得處理各種不同型態的有機廢棄物資格，擴大公司獲利。

1.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2 年及 11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	111 年度	%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381,605	100	352,849	100	28,756	8.15
營業成本	271,992	71	231,550	66	40,442	17.47
營業毛利淨額	172,155	45	106,190	30	65,965	62.12
營業費用	104,428	27	73,324	21	31,104	42.42
營業淨利(損)	67,727	18	32,866	9	34,861	106.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72	0	(18,716)	(5)	19,388	(103.59)
稅前淨利(損)	68,399	18	14,150	4	54,249	383.39
所得稅費用(利益)	(6,439)	(1)	0	0	(6,439)	0
本期淨利(損)	74,838	19	14,150	4	60,688	428.89
其他綜合損益	35,940	10	10,103	3	25,837	255.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0,778	29	24,253	7	86,525	356.76
本期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	122,087	31	14,150	4	107,937	762.81
本期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47,249)	(12)	0	0	(47,249)	0

民國 112 年是公司豐碩成果的一年，合併營收達 381,605 仟元創營收歷史新高，與民國 111 年度合併營收 352,849 仟元相較增加 28,756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8.15%，主要歸功於公司裂解產品環保碳黑和裂解油的積極銷售，以及設備整廠輸出的強勁表現。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稅前淨利 68,399 仟元，與民國 111 年度合併稅前淨利 14,150 仟元相較增加 54,249 仟元，較前一年度增長 383.39%，主因民國 112 年度營收及毛利相對成長，致本期獲利增加。合併報表歸屬母公司稅後淨利達 122,087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淨損 47,249 仟元，稅後每股盈餘為 1.20 元，創營運以來最佳獲利表現。

2.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3.合併財報綜合效益分析：

合併財報分析項目		112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86	36.6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4.22	198.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3.77	101.31
	速動比率	81.44	92.91
	利息保障倍數	5.59	3.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72	6.63
	平均收現日數	77	55
	存貨週轉率（次）	10.2	5.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4	5.55
	平均銷貨日數	36	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5	0.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2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05	1.58
	權益報酬率（%）	6.76	1.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70	1.39
	純益率（%）	19.61	4.01
	每股盈餘（元）	1.20	0.14

4.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軸包括裂解生產技術開發提升及裂解產品應用技術研發兩大類；裂解生產技術研發主要在於持續開發各項可回收物質裂解技術及產品高值化生產技術開發；裂解產品應用技術研發，則在於研究各項裂解產品的應用技術，主要在於環保碳黑及裂解油等各項產品高值化生產及應用技術，提升裂解產品價值。以下分別說明本公司短、長期研發重點：

短期研究發展計畫：

（一）裂解技術研發類：

- (1) 持續進行各類型廢棄物裂解條件研發，建立各類型處理物裂解處理資料庫系統，擴大公司裂解技術能力。近三年裂解技術研發包括廢鋁塑包裝材、廢油管材及廢橡膠輸送帶等廢棄物裂解技術研發，以順利將裂解技術應用於揚泰公司及行銷技術至全世界。
- (2) 持續各輪胎廠牌輪胎(轎車胎/機車胎/腳踏車胎)裂解試驗，掌握各輪胎廠牌輪胎之裂解固形物、裂解油及裂解氣比例，長期觀察各輪胎廠牌輪胎固形物、裂解油之物化特性及掌握其變化，以因應未來廢輪胎成分變化對裂解操作的影響。
- (3) 研發探討廢輪胎裂解廠與各類型產業合作共構的模組化設備系統。
- (4) 超細粒徑環保碳黑研磨及造粒技術開發。

(二) 裂解產品應用技術研發類：

- (1) 環保碳黑內胎、內面膠及鋼絲膠等配方持續應用開發。
- (2) 與國際輪胎大廠合作開發廢輪胎裂解油做為碳黑生產用油，製造新型環保碳黑第三年研究計畫。
- (3) 持續開發新規格裂解碳黑及應用技術，本年度執行重點：
 - (A) 執行開發新規格粉狀碳黑應用於高色度色母粒及纖維級色母粒第三年計畫。
 - (B) 開發環保碳黑研磨分散與油墨應用技術，應用於光固化遮光膠材料，第二年計畫。
 - (C) 利用環保碳黑及廢矽材料備製碳化矽研發計畫。

長期研究發展計畫：

(一) 裂解生產技術研發類：

公司計畫長期推動各項裂解生產技術的開發，包括連續式裂解技術、半連續式裂解技術、環保碳黑生產技術及裂解油蒸餾提純技術等，將逐年編列計畫分年實施；此外，亦將視環境廢棄物處理需求，逐年規劃測試開發處理目標物。預計為公司除了廢輪胎處理外，另開發增加多種裂解廢棄物處理，提升公司技術能力。

(二) 裂解產品應用技術研發類：

廢輪胎裂解產品的應用技術相當多元，各項應用技術開發完成後，均有助於公司裂解產品銷售及推廣。公司長期均會視市場需求及公司能力的發展，編訂應用技術開發目標，目前由於全球減碳需求及環境永續發展的氛圍大量提升，公司未來將積極配合國際性品牌公司所推動的環境永續計畫，爭取策略聯盟關係，讓公司的環保產品得以藉國際品牌商品在世界上發光。

預計投入之研發經費：

公司將依據各項研發需求編列所需經費，以確保公司裂解生產技術的市場競爭性，及持續提供環保裂解產品，擴大環保裂解產品的應用範圍。

5.來公司發展基礎

- (一) 公司已成功商業化營運廢輪胎連續式熱裂解廠和設備銷售整廠輸出至國外客戶，印證環拓環保產品應用與設備專業技術的創新與獨特性，將持續開發新客群並積極拓展設備銷售整廠輸出業務，開展多元創新的營運模式。
- (二) 公司永續經營與成長致力於人才培育和領導傳承，專業技能的精進與養成，建立優質企業文化、環境與制度，凝聚員工向心力與執行力，進而提高公司價值。

- (三) 持續研究開發新產品及應用，創新開發產品應用端滲透度，強化產品競爭力，提昇公司營運效益。
- (四) 積極拓展設備銷售整廠輸出業務至全球市場，解決廢橡膠製品和廢輪胎對環境污染的問題，促成環保產業循環經濟商業模式，將業務觸角延伸至全球，進而提昇公司形象與國際知名度。
- (五) 持續進行國際性減碳項目認證，與世界級品牌公司建立永續發展策略夥伴關係，期許成為永續環保經濟的先驅領航者。

6.受到總體經濟環境、外部環境、法規環境之影響

112 年在企業經營環境受 ESG 風潮的帶動下，輪胎裂解資源再生產業啟動全球發展潮流，國際間多數輪胎及橡膠產業已開始規劃建置廢輪胎裂解技術，及擬定使用裂解再生原料的生產策略，此一風潮將會逐漸擴大，而廢輪胎及廢橡膠的產出分散在世界各地區，未來世界各地區均有廢輪胎裂解技術的需求，將有助於公司加速落實設備技術的行銷及國際市場的開拓。

公司所生產的環保再生產品，隨國際環保議題的重視，有利於業務銷售拓展，公司必須藉由這一波的影響，加速與國際性品牌公司建立環境永續聯盟關係，推廣至全世界的舞台。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附件二、民國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包括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包括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會計師及楊博任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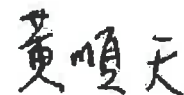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蘇慈玲 女士

委員：黃順天 先生

委員：薛仲祐 先生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查核意見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環拓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拓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環拓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環拓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環拓集團主要的存貨為各類廢橡膠回收處理再生各項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相關產品因價格競爭及環保意識下，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需仰賴環拓集團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導致存貨成本可能有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之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存貨之評價，本會計師於年底觀察實地盤點，以檢視存貨之狀態；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周轉率及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以評估環拓集團有關存貨備抵評價提列之正確性；針對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核對銷貨單之銷售價格、分析銷售費用率，以評估銷售價格及銷售費用率之正確性。另，檢視其過去提列存貨跌

價損失之適切性，以驗證環拓集團管理階層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二、工程合約損益之認列

有關工程合約收入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有關工程合約收入認列所涉及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因素，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合約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環拓集團部分業務係來自與客戶簽訂之工程合約，由於此類工程合約收入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如：工程合約總成本、完工程度及考量成本相關之追加工程收入等。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可能會造成估計變動，進而影響環拓集團於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損益及收入。因此工程合約損益之認列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對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測試管理階層對估計合約總成本及合約完工程度等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准情形。

其他事項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環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環拓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環拓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

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環拓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環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環拓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環拓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振隆
楊曉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119,113	6	162,374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50,000	2	150,211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6,235	-	2,84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一))	49,701	2	26,304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76,558	3	22,508	2	2151	應付票據	53,101	2	44,026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	-	53,550	4	2170	應付帳款	9,884	-	7,06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10,808	-	11,02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1,750	2	20,529	2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30,978	2	22,37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1,430	-	26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二))	32,898	2	16,928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四)及八)	95,940	5	35,497	3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五))	3,176	-	3,931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二))	195,578	9	-	-	流動負債合計		294,982	13	287,828	2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七)	-	-	388,686	32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七及八)	1,691,325	76	463,104	39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470,320	22	149,739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7,620	-	26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6,304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9,511	2	1,36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4,566	-	5,0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10,567	-	4,12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1,190	22	154,739	12
1915	預付設備款	3,269	-	428	-	負債總計		776,172	35	442,567	36
1920	存出保證金	1,831	-	1,509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72	-	499	-	3100	股本	1,021,000	46	1,021,000	8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七))	-	-	54,892	5	3200	資本公積	138,449	6	141,511	1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50,173	87	914,873	76	3350	待彌補虧損	(274,122)	(12)	(384,984)	(32)
						3400	其他權益	22,326	1	(13,614)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907,653	41	763,913	6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542,938	24	-	-
						權益總計		1,450,591	65	763,913	64
資產總計		2,226,763	100	1,206,48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2,226,763	100	1,206,48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權

會計主管：陳美秀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381,605	100	352,8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七)、七及十二)	271,992	71	231,550	66
5900	營業毛利	109,613	29	121,299	3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六(六)及七)	-	-	16,927	5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六(七)及七)	62,542	16	1,818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72,155	45	106,190	3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447	3	27,060	8
6200	管理費用	77,580	20	37,474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01	4	8,790	2
	營業費用合計	104,428	27	73,324	21
6900	營業淨利	67,727	18	32,866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三))	2,348	-	1,30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三)及七)	2,711	1	5,26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七)(廿三)及七)	14,609	5	2,34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三))	(14,914)	(4)	(4,82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4,082)	(1)	(22,804)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72	1	(18,716)	(5)
7900	稅前淨利	68,399	19	14,150	4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八))	(6,439)	(1)	-	-
8200	本期淨利	74,838	20	14,150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六(十九))	22,326	6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326	6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九))	13,614	4	10,103	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614	4	10,103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5,940	10	10,10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0,778	29	24,253	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2,087	31	14,150	4
8620	非控制權益	(47,249)	(12)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74,838	19	14,150	4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8,027	41	24,253	7
8720	非控制權益	(47,249)	(12)	-	-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 110,778	29	24,253	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0		0.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0		0.1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21,000	141,511	(399,134)	(23,717)	-	739,660	-	739,660
本期淨利	-	-	14,150	-	-	14,150	-	14,1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103	-	10,103	-	10,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4,150	10,103	-	24,253	-	24,253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1,000	141,511	(384,984)	(13,614)	-	763,913	-	763,913
本期淨利	-	-	122,087	-	-	122,087	(47,249)	74,8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3,614	22,326	35,940	-	35,9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22,087	13,614	22,326	158,027	(47,249)	110,77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0)	-	-	(10)	-	(1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086)	(11,215)	-	-	(14,301)	-	(14,301)
行使歸入權	-	24	-	-	-	24	-	2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590,187	590,187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21,000	138,449	(274,122)	-	22,326	907,653	542,938	1,450,59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未實現銷貨利益

已實現銷貨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存貨(增加)減少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應付票據增加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其他應付款增加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得之現金)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取得無形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預付設備款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租賃本金償還

行使歸入權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68,399	14,1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796	38,670
攤銷費用	1,819	857
利息費用	14,914	4,832
利息收入	(2,348)	(1,3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4,082	22,80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21	(950)
處分投資利益	(37,408)	-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6,927
已實現銷貨利益	(62,542)	(1,8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766)	80,0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390)	1,9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5,401)	277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3,550	(53,55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942	(973)
存貨(增加)減少	(8,599)	41,102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72	(8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174	(12,0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23,397	16,905
應付票據增加	148	18,578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300)	206
其他應付款增加	1,508	1,46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000)	(446)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34)	5,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319	41,7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493	29,626
調整項目合計	12,727	109,6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126	123,793
收取之利息	2,517	1,099
支付之利息	(14,898)	(4,7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8,745	120,1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得之現金)	(28,900)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84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852)	(10,1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0	4,46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4	(580)
取得無形資產	(1,361)	(1,56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7	66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4,8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46)	(4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9,731)	(62,4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211)	73,224
舉借長期借款	207,518	1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18,431)	(111,835)
租賃本金償還	(1,175)	(352)
行使歸入權	2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275)	71,0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3,261)	128,6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374	33,7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113	162,3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附件四、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之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的存貨為各類廢橡膠回收處理再生各項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相關產品因價格競爭及環保意識下，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需仰賴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導致存貨成本可能有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之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存貨之評價，本會計師於年底觀察實地盤點，以檢視存貨之狀態；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周轉率及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以評估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備抵評價提列之正確性；針對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核對銷售單之銷售價格、分析銷售費用率，以評估銷售價格及銷售費用率之正確性。另，檢視其過去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切性，以驗證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二、工程合約損益之認列

有關工程合約收入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有關工程合約收入認列所涉及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因素，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三)；合約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業務係來自與客戶簽訂之工程合約，由於此類工程合約收入認列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如：工程合約總成本、完工程度及考量成本相關之追加工程收入等。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可能會造成估計變動，進而影響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損益及收入。因此工程合約損益之認列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對工程承攬收入及成本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階層以瞭解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測試管理階層對估計合約總成本及合約完工程度等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准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

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振隆
楊博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63,976	5	162,350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50,000	4	150,211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	6,202	-	2,845	-	2130	合約負債一流動(附註六(十八))	49,701	4	26,304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二))	75,038	6	22,508	2	2151	應付票據	48,584	4	44,026	4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2,337	-	53,550	4	2170	應付帳款	9,099	1	7,06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七)	10,708	1	10,873	1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2,058	-	-	-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6,408	2	179	-	2200	其他應付款	22,242	2	20,521	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6,112	2	22,379	2	2220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15	-	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九))	22,050	2	16,928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六(十三))	1,051	-	268	-
流動資產合計		232,831	18	291,612	2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一)及八)	45,738	3	35,497	3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二))	3,013	-	3,93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七)	636,204	47	388,681	32	流動負債合計		231,501	18	287,828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454,049	34	463,104	39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七)	4,669	-	265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194,143	14	149,739	1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1,556	-	1,36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3,649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0,567	1	4,12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4,566	-	5,000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428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2,358	14	154,739	12
1920	存出保證金	1,164	-	1,509	-	負債總計		433,859	32	442,567	3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472	-	499	-	權益(附註六(十六))：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五)及七)	-	-	54,892	5	3100	股本	1,021,000	76	1,021,000	8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08,681	82	914,868	76	3200	資本公積	138,449	10	141,511	12
資產總計		\$1,341,512	100	1,206,480	100	3350	待彌補虧損	(274,122)	(20)	(384,984)	(32)
						3400	其他權益	22,326	2	(13,614)	(1)
						權益總計		907,653	68	763,913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1,341,512	100	1,206,480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390,296	100	352,8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四)、七及十二)	264,898	68	231,550	66
5900 營業毛利	125,398	32	121,299	34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	-	16,927	5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62,542	16	1,818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87,940	48	106,190	3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十四)、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2,090	3	27,060	8
6200 管理費用	44,394	11	37,440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569	4	8,790	2
營業費用合計	71,053	18	73,290	21
6900 營業淨利	116,887	30	32,900	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	2,067	1	1,30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	4,626	1	5,26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及七)	42,295	11	2,341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	(6,748)	(2)	(4,82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43,479)	(11)	(22,83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39)	-	(18,750)	(5)
7900 稅前淨利	115,648	30	14,150	4
7950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五))	(6,439)	(2)	-	-
8200 本期淨利	122,087	32	14,150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326	6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326	6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614	3	10,103	3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614	3	10,103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5,940	9	10,10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8,027	41	24,253	7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0		0.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20		0.1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21,000	141,511	(399,134)	(23,717)	-	739,660
本期淨利	-	-	14,150	-	-	14,1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103	-	10,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4,150	10,103	-	24,253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021,000</u>	<u>141,511</u>	<u>(384,984)</u>	<u>(13,614)</u>	<u>-</u>	<u>763,913</u>
本期淨利	-	-	122,087	-	-	122,0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3,614	22,326	35,9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22,087	13,614	22,326	158,02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3,086)	(11,225)	-	-	(14,311)
行使歸入權	-	24	-	-	-	24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021,000</u>	<u>138,449</u>	<u>(274,122)</u>	<u>-</u>	<u>22,326</u>	<u>907,653</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115,648	14,1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1,357	38,670
攤銷費用	1,167	857
利息費用	6,748	4,832
利息收入	(2,067)	(1,3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43,479	22,8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21	(950)
處分投資利益	(40,176)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16,927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8,132)	(1,8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297	80,0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357)	1,9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2,530)	277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51,213	(53,550)
其他應收款增加	(4)	(1,011)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	(26,229)	-
存貨(增加)減少	(3,733)	41,10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122)	(8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9,762)	(12,1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23,397	16,905
應付票據增加	4,558	18,578
應付帳款增加	2,037	206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2,058	-
其他應付款增加	1,706	1,473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7	-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918)	(446)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34)	5,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411	41,7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351)	29,597
調整項目合計	6,946	109,6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2,594	123,796
收取之利息	2,236	1,099
支付之利息	(6,732)	(4,7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8,098	120,1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6,17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618)	(10,1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0	4,46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45	(580)
取得無形資產	(1,361)	(1,56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7	66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54,8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9,961)	(62,4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211)	73,224
舉借長期借款	151,118	110,000
償還長期借款	(96,473)	(111,835)
租賃本金償還	(969)	(352)
行使歸入權	2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6,511)	71,0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8,374)	128,6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2,350	33,6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3,976	162,35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會計主管：陳美秀

附件五、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表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84,982,798)
加(減)：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1,215,657)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新股	(10,284)
本年度稅後淨利	122,086,843
可供分配盈餘	(274,121,896)
期末未分配盈餘	(274,121,896)

負責人：袁連惟



經理人：吳俊耀



主辦會計：陳美秀



附件六、「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第十六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u>第五條之一：</u> <u>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u> <u>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u> <u>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u> <u>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u>	增修條文。
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均由股東會就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一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一 本公司得為本公司之董事及重要職員於任職期間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為其投保責任保險或續保後，應將其	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u>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u>，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會下設置功能性委員會，相關委員會之設置及職權依主管機關所訂辦法進行。 本公司得為本公司之董事及重要職員於任職期間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為其投保責任保險或續保後，應將其	配合公司實務需要修訂。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第十六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4 年 10 月 3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6 月 12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9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9 月 24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99 年 5 月 3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5 月 2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25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22 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4 年 10 月 3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6 月 12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9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9 月 24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99 年 5 月 3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5 月 2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25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22 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 <u>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u>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附件七、「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第三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五條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修訂部分條文內容。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 <u>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u>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附件八、「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第五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三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下略...。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 以下略。	第三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下略...。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二十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 以下略。	修訂部分條文內容。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議事規則訂定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本議事規則訂定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 <u>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7 日。</u>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